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已于2024年4月16日以专人送达、传真或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4年4月26日在公司总部办公楼3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会议由董事长曹克波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独立董事穆炯女士、祝梅红女士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2023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模塑科技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模塑科技2023年年度报告》及《模塑科技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模塑科技关于2023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模塑科技为全资子公司（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模塑科技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模塑科技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均发表了相关审核意见。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证券投资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模塑科技关于公司2023年度证券投资的专项报告》。

8、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模塑科技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祝梅红女士，因个人原因，提出辞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集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选举许庆华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时担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集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当选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时止。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了审核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模塑科技关于拟续聘审计机构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发放方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公司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3 年度公司依据公司规模、所处行业的薪酬水平，并按照高级管理人员所在岗位的工资标准、结合业绩考核办法向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放薪酬，具体发放情况详见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

2024 年度薪酬发放方案将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各项法规，以绩效为导向，结合公司经营业绩情况进行激励与发放。其中：独立董事领取独立董事津贴 5 万/年，其他董事无董事津贴，在公司或公司子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领取职务薪酬；职工监事按公司薪酬标准领取职务薪酬，其他监事无监事津贴。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其薪酬或津贴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12、审议通过《关于授权管理层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目前公司持有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660 股股份，为盘活公司金融资产，拟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证券市场情况以及公司经营财务状况择机处置公司所持江苏银行股票。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模塑科技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告》。

13、审议通过《模塑科技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模塑科技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1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次董事会决定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在公司总部办公楼 3 楼会议室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表决方式。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模塑科技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许庆华：男，1977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海澜之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百芽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江阴海澜之家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湖州男生女生品牌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苏银凯基消费金融有限公司监事；现任海澜之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本投资总监，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许庆华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